

中国电力与中电国际、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及其可再生能源协会

签署储能试点项目框架协议

12月4日，中国电力与中电国际、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公司、哈萨克斯坦可再生能源协会在京签署储能试点项目框架协议。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董事局主席兼CEO阿伊特扎诺夫·纳比，哈萨克斯坦可再生能源协会总经理卡比克诺夫·阿尔玛特出席签约仪式。



中国电力对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 KEGOC 代表团一行来访表示欢迎，对其在哈萨克斯坦能源投资公司各风电、光伏项目的支持表示感谢，并介绍了中国电力和中电国际的发展历程和战略布局，重点阐述了中国电力近年来在清洁能源和新兴产业特别是储能领域取得的成绩。当前，中国电力正在加快推进新战略落地，希望各方在前期良好合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在储能试点项目落地，推动各方在绿色低碳能源方面的合作再深化、再发展，进一步助推两国清洁能源和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共同为两国人民创造更多丰硕成果。

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对中国电力和中电国际在哈萨克斯坦取得的项目成果表示赞赏，并介绍了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的基本情况、战略定位、业务范畴等情况。同时表示，哈萨克斯坦国家电网作为哈国统一电力输送体系的主要管理、维护和建设者，也是中亚统一电力体系的重要成员，愿意在前期与中国电力签署的储能合作备忘录和本次储能试点项目框架协议基础上，推动各层级沟通交流，尽快落地在哈首个储能试点项目，开创哈萨克斯坦储能系统领域首个采用中国标准的标杆项目。会上，同时表达了与中国电力共同研究哈萨克斯坦传统燃煤机组升级改造领域的合作意愿，推动哈萨克斯坦零碳排放进程，携手向高质量发展稳步迈进。